

哈尔滨市政府采购中心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智慧交通技术与运营管理专业群立体书城教学平台（高水平）

项目编号：**[230101]HC[GK]20230071**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哈尔滨市政府采购中心受哈尔滨科学技术职业学院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智慧交通技术与运营管理专业群立体书城教学平台（高水平）。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智慧交通技术与运营管理专业群立体书城教学平台（高水平）

批准文件编号：哈财采备[2023]01354号

采购项目编号：[230101]HC[GK]20230071

2.内容及分包情况（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包号 |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 数量 | 采购需求 | 预算金额（元） |
|----|-----------------------------|----|--------|--------------|
| 1 | 智慧交通技术与运营管理专业群立体书城教学平台（高水平） | 1 | 详见采购文件 | 2,600,000.00 |

二.参加公开招标的供应商报价要求：

本采购项目，供应商可以对全部包进行报价，也可以对部分包进行报价，但必须整包报价。本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与报价。

三.合格供应商必须符合下列条件：

1.拟参加本项目报价的潜在供应商须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注册登记并备案。

2.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3.具有同类项目的经营资质和服务能力。

4.到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无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如存在这两项记录的，上传响应文件时须一并上传有效的原做出决定部门认定其行为属于非严重或非重大违法行为的证明材料原件。涉及较大数额罚款的，按照财库[2022]3号文件执行。

5.本项目的其他资质要求：

合同包1（智慧交通技术与运营管理专业群立体书城教学平台（高水平））：无

四.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方式

1.获取招标文件的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2.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供应商须在公告期内凭用户名和密码，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选择“交易执行-应标-项目投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需要参与的项目，确认参与后即可获取招标文件。

五.其他要求

1.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进行签到，选择“交易执行-开标-供应商开标大厅”参加远程开标。请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按照相关要求参加开标。“若出现供应商因在投标客户端中对应答点标记错误，导致评审专家无法进行正常查阅而否决供应商投标的情况发生时，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2.将采用电子评标的方式，为避免意外情况的发生处理不及时导致投标失败，建议投标人需在开标时间前1小时完成投标

文件上传，否则产生的一系列问题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注：开标模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开标方式

六.招标文件售价

本次招标文件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

七.上传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上传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注：所有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云平台，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平台将拒收。

八.询问提起与受理：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有疑问的，可通过以下方式进行咨询：

(一)对招标文件商务和技术需求的询问

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电话：详见招标公告。

(二)对评审过程和结果的询问

上传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向哈尔滨市政府采购中心提出，电话：详见招标公告。

九.质疑提起与受理：

1.对采购文件的质疑按要求提供书面材料

采购单位项目经办人：张乐峰 联系方式：13664612668

2.对评审过程和结果的质疑按要求通过政府采购网以书面形式提交

质疑联系人：潘哲 电话：0451-87153920

十.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cp.gov.cn)，黑龙江政府采购网(<https://hljcg.hlj.gov.cn>)

十一.联系信息

1. 采购单位信息

采购单位：哈尔滨科学技术职业学院

地址：阿城区金溪路66号

采购单位联系人：张乐峰

联系方式：1366461266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哈尔滨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中山路181号

联系人：罗彦红

联系方式：0451-87153679-6130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前附表：

| 序号 | 条款名称 | 内容及要求 |
|----|------------------------|---|
| 1 | 分包情况 | 共1包 |
| 2 | 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 3 | 开标方式 | 不见面开标 |
| 4 | 评标方式 | 现场网上评标 |
| 5 |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采购包1：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包专门预留 |
| 6 | 评标办法 | 合同包1（智慧交通技术与运营管理专业群立体书城教学平台（高水平））：最低评标价法 |
| 7 |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同招标文件提供期限） | 详见招标公告 |
| 8 |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 详见招标公告 |
| 9 | 电子投标文件提交 | 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
| 10 | 投标文件数量 |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管理平台”） |
| 11 | 中标人确定 | 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 |
| 12 | 备选方案 | 不允许 |
| 13 | 联合体投标 | 包1： 不接受 |
| 14 |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 不收取 |

| | | |
|--------|-------------------|---|
| 1 5 | 投标保证金 | <p>本项目允许投标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p> <p>智慧交通技术与运营管理专业群立体书城教学平台（高水平）：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p> <p>开户单位：无 开户银行：无 银行账号：无</p> <p>特别提示：</p> <p>1、投标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的截止时间与投标截止时间一致，逾期不交者，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p> <p>2、投标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项目编号：***、包组：***）的投标保证金”。</p> |
| 1 6 | 电子招投标 | <p>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投标人因系统或网络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9985566按5转1号键。</p> <p>不见面开标（远程开标）：</p> <p>1. 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网上开标），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电子开标时，将会由开标负责人视情况来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网上评标），只对通过开标环节验证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p> <p>2.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加密后，成功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的最终版指定格式电子投标文件。</p> <p>3. 使用投标客户端，经过编制、签章，在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会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请自行留存。</p> <p>4.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p> <p>5.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 CA 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请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p> <p>6.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将视为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无效处理。</p> <p>（1）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p> <p>（2）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p> <p>（3）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p> <p>7. 供应商必须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已投项目的电子响应文件解密，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章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签章的，视同接受开标结果。</p> |
| 1 7 | 电子投标文件 签字、盖章要求 | <p>应按照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p> <p>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p> |

| | | |
|----|----------|---|
| 18 | 投标客户端 | 投标客户端需要自行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下载。 |
| 19 | 有效供应商家数 | 包1: 3 此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 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评标; 文件中其他描述若与此规定矛盾以此为准。 |
| 20 | 报价形式 | 合同包1 (智慧交通技术与运营管理专业群立体书城教学平台 (高水平)): 总价 |
| 21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 (响应) 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 22 | 其他 | 禁止向供应商收取纸质标书、U盘、电子印章等, 禁止要求供应商到现场投标。推行“承诺+信用管理”的准入管理制度, 供应商书面承诺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资格条件并没有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失信记录的, 即可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不再要求提供相关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等证明材料。 |
| 23 | 项目兼投兼中规则 | 兼投兼中: - |
| 24 | 报价区间 | 各合同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

二、投标须知

1. 投标方式

1.1 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 流程如下:

应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 (<http://hljcg.hlj.gov.cn>) 提前注册并办理电子签章CA, CA用于制作投标文件时盖章、加密和开标时解密 (CA办理流程及驱动下载参考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 (<http://hljcg.hlj.gov.cn>) 办事指南-CA办理流程) 具体操作步骤, 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 (<http://hljcg.hlj.gov.cn/>) 下载政府采购供应商操作手册。

1.2 缴纳投标保证金 (如有)。本采购项目采用“虚拟子账号”形式收退投标保证金, 每一个投标人在所投的每一项目下合同包会对应每一家银行自动生成一个账号, 称为“虚拟子账号”。在进行投标信息确认后, 应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 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 并在开标时间前, 通过转账至上述账号中, 付款人名称必须为投标单位全称且与投标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开标时间, 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

1.3 查看投标状况。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可查看已投标项目信息。

2. 特别提示

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 由于投标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 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及早缴纳。

三、说明

1.总则

1.1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国家和黑龙江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1.2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1.3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当事人：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人特指本项目采购单位。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本次招标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哈尔滨市政府采购中心。

4.3“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4.5“中标人”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5.合格的投标人

5.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服务能力的本国供应商均可参加。（如果采购的货物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应取得生产许可证）。

5.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由于发生违规行为而被取消资格的供应商报价无效；未通过信用查询的供应商报价无效，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存入采购档案中。

5.3供应商应在其响应文件附件中提供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供应商的资质、证明等材料。

5.4如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统一格式）。

5.5放弃成交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项目的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5.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类资质条件的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6.5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投标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投标，以主体方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6.8联合体所有成员应对实施合同共同地和分别地承担责任。

6.9应指定联合体中的一个成员作为主办人，并授权该主办人代表联合体全体成员承担责任；向投标人提交由所有联合体成员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书。

6.10 主办人应负责全部合同的实施，包括支付。

7.现场考察

7.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7.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7.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8.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8.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8.2文件内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国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8.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4如需用外汇购入某些货物，需折合为人民币计入报价中。

9.其他条款

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上传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2.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和资料，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3.招标文件的澄清

召开项目答疑会的：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义需要澄清的，或认为技术参数、评分细则中存在排他性和不合理条款的，须在项目答疑会结束前用书面形式通知招标方。有必要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招标方以《更正公告》等形式作出答复。投标人应在项目答疑会结束后及时到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站下载《更正公告》。答复后1个工作日内若无疑义，视同投标人响应招标方的各项要求。

不召开项目答疑会的：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义需要澄清的，或认为技术参数、评分细则中存在排他性和不合理条款的，须在本《招标文件》下载截止时间前用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通知招标方。有必要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招标方以《更正公告》等形式作出答复。投标人应及时到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站下载《更正公告》。公告发布后1个工作日内若无疑义，视同投标人响应招标方的各项要求。

4.招标文件的修改

4.1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方无论出于自己的考虑，还是出于对投标人提问的澄清，均可对招标文件用《更正公告》的方式进行修改。

4.2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更正公告》的形式上传到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站，通知已取得招标文件的每一投标人。《更正公告》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有约束力。

4.3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招标文件的修改要求考虑修正投标文件，招标方可酌情推迟投标的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并将此变更通知上述每一投标人。

五、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组成

1.1投标书(统一格式见本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包括:

1.1.1投标承诺书(后附格式)

- 1.1.2 投标资格承诺函(后附格式)
- 1.1.3 授权委托书(后附格式)
- 1.1.4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后附格式)
- 1.1.5 中小企业声明函(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 1.1.6 监狱企业声明函(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 1.1.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 1.1.8 分项报价明细表 (此项可不提供)
- 1.1.9 联合体协议书(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 1.1.10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未要求可不提供)
- 1.1.11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未要求可不填写)
- 1.1.12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未要求可不填写)
- 1.1.13 各类证明材料 (未要求可不填写)
- 1.1.14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后附格式)
- 1.1.15 技术偏离表 (需在客户端填写)

2 .投标报价

2.1 投标人应按照“第四章招标内容与要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 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2.4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 (报价表) 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 (报价表) 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注：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 .投标有效期

3.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4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上传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签署 (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盖章、上传至系统后生效，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2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提交

在招标文件要求上传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未按规

定时间进行投标的概不负责。

六、开标、评审、结果公告、中标通知书发放

1.网上开标程序

1.1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投标人进行网上签到；
- (2) 投标人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并签字；
- (3) 投标人确认开标结果 (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1.2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1.3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

1.4备注说明：

(1) 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开标时投标人使用 CA证书参与远程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用于解密的CA证书应为该投标文件生成加密、上传的同一把CA证书。

(2) 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在系统约定时间内使用CA证书签到以及解密，未成功签到或未成功解密的视为其无效投标。

(3) 投标人对不见面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应在开标系统规定时间内在不见面开标室提出异议，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开标系统中进行查看及回复。

2.评审（详见第六章）

3.结果公告

3.1中标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3.2项目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废标公告，废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4.中标通知书发放

4.1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中标供应商可自行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2采购人应在收到评审报告后2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结果，并在1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

4.3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1.1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哈尔滨市政府采购中心提出询问，采购人或哈尔滨市政府采购中心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商务和技术需求的询问向采购人提出。供应商对采购程序、评审过程或者结果的询问向哈尔滨市政府采购中心提出。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哈尔滨市政府采购中心委托授权范围的，哈尔滨市政府采购中心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1.2为了使提出的询问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回复，询问采用实名制，询问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网以书面形式提交，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否则，为无效询问。

2.质疑

2.1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招标文件，且满足参加采购项目基本条件的潜在供应商，可以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可以对该项目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提出质疑。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商务和技术需求的质疑向采购人提出。供应

商对采购程序、评审过程或者结果的质疑向哈尔滨市政府采购中心提出。采购人、哈尔滨市政府采购中心应当在正式受理投标人的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2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首次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出；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2.3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时限内，通过政府采购网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地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不得重复提交质疑材料，《质疑函》应按标准格式规范填写。

2.4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递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5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 (7) 供应商首次下载招标文件的时间截图。

2.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中心不予受理：

- (1) 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应由质疑供应商提供质疑事项的相关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未能提供的；
- (2) 未按照补正期限进行补正或者补正后仍不符合规定的；
- (3) 未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出的；
- (4) 超范围提出质疑的；
- (5) 同一质疑供应商一次性提出质疑后又提出新质疑的。

2.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质疑不成立：

- (1) 质疑事项缺乏事实依据的；
- (2) 质疑供应商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质疑供应商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2.8质疑的撤销。质疑正式受理后，质疑供应商申请撤销质疑的，采购中心应当终止质疑受理程序并告知相关当事人。

2.9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处理。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供应商，报财政部门依法处理，记入政府采购不良记录，推送信用平台，限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和恶意质疑：

- (1) 主观臆造、无事实依据进行质疑的；
- (2) 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的；
- (3) 恶意攻击、歪曲事实进行质疑的；
- (4)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2.10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采用实名制，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

联系部门：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联系电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通讯地址：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3.投诉

3.1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

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督部门进行投诉。投诉程序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执行。

3.2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第三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要求

1. 一般要求

1.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 合同签订双方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3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4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1.5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1.6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7 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按照相关规定处理，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8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9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10 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产生的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采购合同的附件。

1.11 授予合同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授予合同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1.12 在满足合同约定验收条件下，采购人应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在15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2. 合同格式及内容

2.1 具体格式见本招标文件后附拟签订的《合同文本》（部分合同条款），投标文件中可以不提供《合同文本》。

2.2 《合同文本》的内容可以根据《民法典》和合同签订双方的实际要求进行修改，但不得改变范本中的实质性内容。

二、验收

中标供应商在供货、工程竣工或服务结束后，采购人应及时组织验收，并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填写验收单。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文本）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

地址（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中标投标人）

地址（详细地址）：

合同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填写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编号、备案编号：），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

1. 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 (2)中标结果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 (3)招标文件
- (4)投标文件
- (5)变更合同

2.本合同所提供的标的物、数量及规格等详见中标结果公告及后附清单。

3.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万元，大写：

4.付款方式及时间

***（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5.交货安装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6.质量

乙方提供的标的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且能够提供相关权威部门出具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提供的相关服务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

7.包装

标的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者行业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安全、完好的包装方式。

8.运输要求

- (1) 运输方式及线路：
- (2) 运输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9.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标的物或标的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10.验收

- (1) 乙方将标的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后，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
- (2) 对标的物的质量问题，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 日内负责处理。甲方逾期提出的，对所交标的物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如果乙方在投标文件及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

(3) 经双方共同验收，标的物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甲方可以拒收，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11.售后服务

-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乙方在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 (2) 其他售后服务内容： （投标文件售后承诺等）

12.违约条款

- (1) 乙方逾期交付标的物、甲方逾期付款，按日承担违约部分合同金额的违约金。
- (2) 其他违约责任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13.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14.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 (1) 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 人民法院起诉。

15.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五份，采购单位、投标人、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各一份，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16.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 (章)

乙方： (章)

采购方法人代表： (签字)

投标人法人代表： (签字或加盖名章)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表：标的物清单（主要技术指标需与投标文件相一致）

| 名称 | 品牌、规格、标准/主要服务内容 | 产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金额（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元整 | | | | | | ¥： ** |

第四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立体书城教学平台为智慧交通技术与运营管理省级高水平专业群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高水平专业群群内专业配套教学资源，包括课程视频资源、动画等。立体书城教学平台**1套**，可视化学习软件**1套**。

合同包1（智慧交通技术与运营管理专业群立体书城教学平台（高水平））

1.主要商务要求

| | |
|---------|---|
| 标的提供的时间 | 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内交货 |
| 标的提供的地点 | 哈尔滨科学技术职业学院院内 |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
| 付款方式 | 1期 ：支付比例 75% ，项目开始实施录制内容，并每门课程有 30 分钟以上视频后支付中标金额的 75% 。 2期 ：支付比例 25% ，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尾款。 |
| 验收要求 | 1期 ：按照国家标准验收 |
| 履约保证金 | 不收取 |
| 合同履行期限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2 个月 |
| 其他 |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 序号 |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分项预算单价（元） | 分项预算总价（元） | 面向对象情况 | 所属行业 | 招标技术要求 |
|----|-----------|---------|------------|----|------|--------------|--------------|--------|------------|--------|
| 1 | △ | 其他计算机软件 | 立体书城教学平台 | 套 | 1.00 | 800,000.00 | 800,000.00 | 面向中小企业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详见附表一 |
| 2 | | 其他计算机软件 | 教学资源通用平台 | 套 | 1.00 | 1,150,000.00 | 1,150,000.00 | 面向中小企业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详见附表二 |
| 3 | | 其他计算机软件 | 三维仿真实训课程资源 | 套 | 1.00 | 650,000.00 | 650,000.00 | 面向中小企业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详见附表三 |

附表一：立体书城教学平台 是否进口：否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 1 | 建设内容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铁道交通运营管理、新能源汽车技术、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4个专业配套教学资源，共计课程视频资源 250 个，每个视频 8-10 分钟。立体书城教学平台 1套 ，可视化学习软件 1套 。 |
| | 2 | 总体要求 为进一步推进课程改革，创设优质课程，在“三教”改革创新和提升教师能力上重点突破。本项目通过建设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铁道交通运营管理、新能源汽车技术、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4个专业配套教学资源，改革教学手段，让信息化课程助力学生课堂实训，提升学校的学生培养水平。 |

| | |
|----|--|
| | 应遵循的标准及规范 资源质量要求以《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相关技术规范汇编(2017年版)》《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工作手册(2019)》为依据,各类型资源质量,按各类型资源技术参数验收,不符合技术参数的不予验收。资源不允许存在版权争议,存在版权争议的不予验收。在制作过程中国家教育部门若出台新的文件、标准、规范等,按新文件、标准、规范执行。 |
| 3 | |
| 4 | 资源库遵循“一体化设计、结构化课程、颗粒化资源”的建构逻辑。其中,“一体化设计”是前提,资源库建设要以用户需求为导向、结合专业特点和信息化特征,完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统筹资源建设、平台设计以及共建共享机制的构建,形成整体系统的顶层设计;“结构化课程”是重点,资源库的标准化课程要纳入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覆盖专业核心课程、展现教学内容与课程体系改革成果、融入思想政治教育与创新创业教育,满足网络学习和线上线下混合教学的需要;“颗粒化资源”是基础,资源的最小单元须是独立的知识点或完整的表现素材,单体结构完整、属性标注全面,方便用户检索、学习和组课。 |
| 5 | 课程视频制作开发具体要求 提供咨询服务,教学设计;视频制作团队与教师进行教学设计研讨;提供碎片化、主题化的教学设计指导,商定视频内容设计的安排。 |
| 6 | 人员配置及设备要求 课程编导与老师进行沟通,汇总老师提供课程相关的ppt、视频、音频等材料,安排时间进行拍摄。 |
| 7 | 课程顾问,辅助老师策划设计课程,进行课程知识点设计。 |
| 8 | 专业摄像人员拍摄。 |
| 9 | 摄像助理进行拍摄前的白平衡调试、机位的摆放、音频设备的测试。 |
| 10 | 场记员实时的记录拍摄进度、景别、时间点,拍摄内容等。 |
| 11 | 灯光师负责灯光的调式。 |
| 12 | 拍摄设备:专业级高清摄像机(至少2机位)。 |
| 13 | 音频设备:专业无线麦。 |
| 14 | 灯光设备:专业影视摄影镝灯,LED面光灯等。 |
| 15 | 辅助记忆设备。 |
| 16 | 调色师使用专业后期调色软件对视频进行后期调色。 |
| 17 | 根据要求把成品视频转换成高清、标清、网络播放等AVI、MPEG、MP4、MOV、FLV格式等。 |
| 18 | 版式设计、页面美化、文字排版、文字校对、页面审核等。 |
| 19 | 视频拍摄要求 课程时长:课程视频按照5-15分钟/节摄制为宜,在视频的后期制作中,应编辑删除与教学无关的内容,相关工作人员做好场记工作,记录详细知识点分段。 |
| 20 | 录制场地:本地提供拍摄摄影棚,且不小于25平米。保持良好的录制环境,且室内无噪音。录制现场要求光线充足,必要时要求补光。 |
| 21 | 拍摄模式:画面以中近景为主,样式根据具体课程内容设计。后期提供编辑处理,成品统一采用单一MP4格式视频。 |
| 22 | 提供以下拍摄模式作为参考:基地PPT模式:摄影棚内大屏显示PPT内容加教室讲解,不低于单机位拍摄。基地访谈模式:摄影棚内多人访谈实录,不低于双机位。基地演示模式:摄影棚内实际操作实录,不低于双机位。场景实操模式:特地教学场景实录,不低于双机位。 |
| 23 | 录像设备:现场使用摄像机要求品牌及型号一致,要求使用专业级高清数字设备,并保证设备能正常完成拍摄任务。 |

| | |
|----|--|
| 24 | 收音设备：使用2个无线领夹麦克风，保证教师和学生发言的录音质量。 |
| 25 | 监听设备：监听耳机2副。 |
| 26 | 存储设备：设备及有效容量应能保证正常完成拍摄任务。 |
| 27 | 剪辑标准要求 剪辑点 根据讲课老师的特定要求剪去不需要的时间段。（例：XX分XX秒~XX分XX秒部分内容剪去，注意剪辑后需要保证前后讲话内容的完整性，衔接流畅） |
| 28 | 讲课老师重复的语句，长时间的停顿（10秒以上不讲话），与课程内容无关的动作（如课前准备电脑，摆弄幻灯片，长时间翻阅资料），以及授课过程中被某些原因打断授课的都可视情况剪去。 |
| 29 | 常见问题：① 老师语句不完整，或剪辑后前后语句不搭。② 部分或全部语音缺失，音量过轻，或者音话不对位。③ 画面存在非常严重的跳帧。④ 前后画面视觉效果相差太大(如亮度)，或者老师衣着不一致。⑤ 使用机位不当。（过多甚至始终使用侧面或者远处机位而不适用正面机位） |
| 30 | 转场 课程剪辑的转场出现在剪辑点，机位切换和PPT展示处。转场效果若不是特殊要求，使用硬切换或者淡入淡出即可。① 淡入淡出 ② 其他一些效果也可 |
| 31 | 标记 可以在一些老师重点突出的地方标注提示，更加清晰明了。 |
| 32 | 整体效果 课程整体效果要求内容流畅，无突兀感，老师语言流利清晰，机位切换流畅，PPT出现时间准确，PPT格式统一规范（PPT背景，字体等），PPT文字及图片展示清晰准确。 |
| 33 | 输出标准 视频格式：mp4格式；编码格式：AVC；视频编码：不低于H.264。 |
| 34 | 视频尺寸：不低于1280X720；比特率（码流）：不低于1000Kbs（1M）；帧率：不低于25；宽高比：16:9。 |
| 35 | 音频流标准 编码格式：AAC；音频码率：128kbps；声道数：2 channel；采样数：44100HZ。 |
| 36 | 视频信号源 稳定性：全片图像同步性能稳定，无失步现象，CTL同步控制信号必须连续；图像无抖动跳跃，色彩无突变，编辑点处图像稳定。 |
| 37 | 信噪比：图像信噪比不低于55dB，无明显杂波。 |
| 38 | 色调：白平衡正确，无明显偏色，多机拍摄的镜头衔接处无明显色差。 |
| 39 | 视频电平：视频全讯号幅度为1Vp-p，最大不超过1.1Vp-p。其中，消隐电平为0V时，白电平幅度0.7Vp-p，同步信号-0.3V，色同步信号幅度0.3Vp-p（以消隐线上下对称），全片一致。 |
| 40 | 音频信号源 声道：中文内容音频信号记录于第1声道，音乐、音效、同期声记录于第2声道，若有其他文字解说记录于第3声道(如录音设备无第3声道，则录于第2声道)。 |
| 41 | 电平指标：-2db——-8db声音应无明显失真、放音过冲、过弱。 |
| 42 | 音频信噪比不低于48db。 |
| 43 | 声音和画面要求同步，无交流声或其他杂音等缺陷。 |

| | |
|----|--|
| 44 | 伴音清晰、饱满、圆润，无失真、噪声杂音干扰、音量忽大忽小现象。解说声与现场声无明显比例失调，解说声与背景音乐无明显比例失调。 |
| 45 | 音视频技术参数 视频压缩采用H.264/AVC (MPEG-4 Part10)编码、使用二次编码、不包含字幕的 MP4 格式。 |
| 46 | 视频码流率：在保证单个知识点视频文件不大于200M 的前提下，动态码流的最高码率不高于2500Kbps，最低码率不得低于1024Kbps。 |
| 47 | 视频分辨率为不低于1080p。 |
| 48 | 视频画幅宽高比：分辨率设定为1920×1080，选定 16:9。 |
| 49 | 视频帧率为不低于 25 帧/秒。 |
| 50 | 扫描方式采用逐行扫描。 |
| 51 | 音频技术参数 音频压缩采用AAC(MPEG4 Part3)格式。 |
| 52 | 采样率 48KHz 。 |
| 53 | 音频码流率128Kbps (恒定)。 |
| 54 | 必须是双声道，必须做混音、压限等优化音频的处理。 |
| 55 | 后期制作要求 片头与片尾 片头片尾不超过15秒，要求设计贴合课程内容。应包括：学校logo、课程名称、讲次、主讲教师姓名、专业技术服务、单位等信息。 |
| 56 | 封装 成片统一采用单一视频形式，MP4、MPEG、FLV 等格式封装。 |
| 57 | 视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 视频压缩采用H.264/AVC (MPEG-4 Part10)编码、使用二次编码、不包含字幕的 MP4 格式。 |
| 58 | 视频码流率不高于1024Kbps。 |
| 59 | 视频分辨率统一设定为1280×720。 |
| 60 | 视频画幅宽高比统一设定为16:9。 |
| 61 | 视频帧率不低于25帧/秒，PAL 制式。 |
| 62 | 音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 音频压缩采用 AAC(MPEG4 Part3)格式。 |
| 63 | 采样率48KHz。 |
| 64 | 音频码流率64Kbps。 |
| 65 | 音频位数：0bits。 |
| 66 | 声道数：2channels。 |
| 67 | 成片内容 片头应包括:学校LOGO、课程名称、讲次、标题、主讲教师姓名、专业技术职务、学校等信息。LOGO、课程名称、讲次标题、讲师职务、讲次内容、学校信息等画面中根据设计要求呈现。片头和片尾的时间应均为10秒，并且都要嵌入背景音乐。 |
| 68 | 全片课件内容 全片中学校、课程和讲师名称循环出现在画面上。 |
| 69 | 画面以讲师的授课为主。 |
| 70 | 讲师应完整地出现在画面中，当拍摄讲师特写时，应居于画面，不能出现半个身子或半个头的情况。 |
| 71 | 当讲师指向 PPT 时，应在 3 秒内切换成含 PPT 在内的全景、PPT 特写或插入 PPT。 |

| | |
|----|--|
| 72 | 插入的 PPT 应与授课内容吻合，且插入时长控制在 5-8 秒。 |
| 73 | 编辑点处不同机位的镜头切换应使用叠画，画面衔接处应无明显色差。 |
| 74 | 镜头无抖动、无穿帮，远近切时应缓推，速度均匀，不能忽快忽慢。 |
| 75 | 音同步，音质清晰、饱满、圆润，无失真、忽大忽小、忽远忽近现象。 |
| 76 | 唇无交流声、噪声或其它杂音。 |
| 77 | 全片内容前后衔接，应删除与授课无关的内容。 |
| 78 | 成片交付方式 所有视频文件存储于移动硬盘内。 |
| 79 | 一级文件夹命名规则：学校名称。 |
| 80 | 二级文件夹命名规则：课程名称。 |
| 81 | 片头制作标准 内容部分：选取能够表达主题的镜头，以明亮度、色彩度较好的镜头为主，需要时配以相关文字。 |
| 82 | 字体：根据画面选取与画面融合度高的字体，字体颜色一般以白色为主。 |
| 83 | 音效：配合整个片头的基调，应与基调一致，需要人声部分时可压低音效声音。 |
| 84 | 片尾：整片除了学校 LOGO，不允许出现拍摄方任何形式的 LOGO。 |
| 85 | 整体效果：应明确表达主题内容，镜头之间转场过渡流畅，字体位置安排合理，音效搭配得当，听视觉双重感官效果应协调。 |
| 86 | 输出格式：视频格式：mp4 格式、编码格式：AVC、视频编码：H.264 |
| 87 | 视频尺寸：1280X720 或者 960X720(取决于原始视频的宽高比) |
| 88 | 比特率（码流）：1000Kbs（1M）帧率：25。（宽高比:16:9 或者 4:3(取决于原始视频的宽高比) |
| 89 | 音频流标准 编码格式：AAC |
| 90 | 音频码率：128kbps |
| 91 | 声道数：2 channels |
| 92 | 采样数：44100HZ |
| 93 | 策划包括：视频性质、视频的受众、视频整体风格、文字策划、音乐风格、素材收集、视频时长等。 |
| 94 | 可视化学习软件 该软件应为学生提供在线的可视化学习环境，软件应提供大量问题、动画以及知识点的相关资源，方便学生、教师协作学习，高效的帮助学生理解所学知识。另外，还应提供学生随意进行探究、实时进行练习的数字化环境，使得学生的探究学习成为可能。 |
| 95 | 投标人所选可视化学习软件必须为已开发完成的正版软件，供应商需承担使用盗版软件或知识产权纠纷所产生的一切责任、后果。采购方不承担因侵权、盗版等产生的一切责任、后果。 |
| 96 | 立体书城教学平台要求 要求用户可以通过微信搜索“立体书城”小程序或扫描二维码进入立体书城小程序端，用户可以在小程序中查看立体教材、网络课程、班课等内容，支持通过扫码查看资源、试题，扫描方式包括AR扫描和二维码扫描。（需提供截图证明） |
| 97 | 要求教材资源包括视频、文档、图片、仿真资源，试题包括单选、多选、判断题。立体教材支持以电子书的形式查看教材内容。云班课应支持课堂教学互动，教师可根据“课前、课中、课后”三个不同阶段进行调整和配置教学内容，教学活动需包含课前预习、课中测试、课后作业。要求在云班课中可以跟踪学生的学习行为，查阅学习分析报告。 |

| | |
|-----|---|
| 98 | 立体教材 要求软件中展示教材内容，教师可以通过搜索框检索、分类查找、阅读足迹、推荐进行教材查找，并可以查看教材详细内容，配套的电子书、资源、试题。 |
| 99 | 搜索功能：教师通过搜索功能检索书城中的教材；（需提供截图证明） |
| 100 | 快捷方式：教师通过快捷方式快速定位常用功能：班课、出版社、分类检索、阅读足记； |
| 101 | 书籍推荐：系统提供免费书籍、推荐教材，教师可浏览免费教材中的电子书、资源和试题； |
| 102 | 出版社：教师可以查看出版社列表及该出版社的详细信息、教材出版情况； |
| 103 | 分类筛选：教师可以按照图书、学科两个维度进行分类，方便为用户提供更多选择，查看某一分类可以根据出版社进行二次筛选； |
| 104 | 足迹：教师通过足迹查看近期阅读历史，方便查找教材信息； |
| 105 | 教材详情：教师可以查看教材详情、教材资源、试题，可以使用扫一扫直接扫描实体教材在APP上学习资源及在线答题，教师可以收藏教材，方便查找。（需提供截图证明） |
| 106 | 书架：要求书架中要展示已经购买的书籍和收藏的书籍。 |
| 107 | 云班课 要求教师可以在移动端自主创建班课，发布教学活动预习、测试、作业、签到、问卷、实训，学生可以通过班课号加入班课，完成学习任务。 |
| 108 | 创建/加入班课 教师创建班课时要填写班课名称、所属课程、班课教材、设置班课详情。创建成功后的班课系统应自动生成班课号，学生通过班课号查询到班课并加入班课。（需提供截图证明） |
| 109 | 班课详情 教师的班课活动按三种状态分类，未开始、进行中、已结束，活动按照课时或任务进行分组，每个课节下可创建多个预习、测试、作业，不同状态的活动显示在不同页面中。（需提供截图证明） |
| 110 | 学生的班课活动按照未完成、已完成分布，按照学生的任务完成情况分别显示在不同页面中。 |
| 111 | 课前预习 要求教师可以在班课中创建预习活动，创建时要填写预习标题、分组、截止时间、预习内容（学习资源），预习中资源可以从资源库和立体教材中选择。资源库中可选择公开的课程资源、我的资源、收藏的资源，预习的资源类型包括仿真资源、视频、文档、图片。要求可以对资源库提供的资源可进行预览和筛选，导入资源后创建成功。（需提供截图证明） |
| 112 | 预习活动教师手动开始，开始后学生收到预习任务，预习任务到达截止时间自动结束或由教师手动提前结束。预习活动进行时教师可跟踪学生的完成情况，将已完成预习任务的学生进行标识。活动结束后，教师可查阅每个预习资源学生查看情况。（需提供截图证明） |

| | | |
|--|---------|---|
| | 11 3 | 课中测试 要求教师可以在班课中创建随堂测试，创建时要填写测试标题、分组、测试时长、测试题目，测试题目可以从试卷库导入，试卷库中包含教师题库中创建的随堂考试卷，支持在移动端预览，试卷包含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多种题型，导入试卷后创建成功。（需提供截图证明） |
| | 11 4 | 测试活动教师手动开始，开始后学生收到测试任务开始作答，左右滑动查看上下题，提交测试后教师可查看学生完成情况及学生答题详情。测试结束后系统自动评分，并生成分析报告计算题目得分率和成绩统计，教师可根据题目得分率查看每道试题各个选项学生的作答情况，成绩统计中按照学生的成绩和作答时长排序，可具体查看某一位学生的详细测试报告。 |
| | 11 5 | 课后作业 要求教师可以在班课中创建课后作业，创建时要填写作业标题、分组、开始/截止时间、作业题目，作业题目可以从试卷库导入，试卷库中包含教师题库中创建的作业试卷，支持在移动端预览，试卷可包含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填空题、简答题多种题型，导入试卷后创建成功。（需提供截图证明） |
| | 11 6 | 作业活动到达开始时间自动开始，开始后学生收到作业任务开始作答，左右滑动查看上下题，提交作业后，教师可查看学生完成情况及学生答题详情。作业结束后客观题由系统自动评分主观题有教师手动评分，并生成报告。 |
| | 11 7 | 报告统计作业提交详情已提交人、未提交人，计算题目得分率和成绩统计。教师可根据题目得分率分析作答情况，成绩统计中按照学生的成绩和作答时长排序，可具体查看某一位学生的详细作业报告。 |
| | 11 8 | 实训 要求教师可在班课中发布任务，支持学生接收到实训任务并根据任务书将完成的实操结果上传，上传的内容需支持图片和视频，提交实训结果需先进行自评。（需提供截图证明） |
| | 11 9 | 要求支持学生自评、小组互评、教师评分，支持完成实训任务的学生可以对小组其他成员进行评分，教师可检查任务完成情况并进行评分并可进行评价。要求根据学生自评、小组互评、学生评分，根据评分权重计算综合分数。（需提供截图证明） |
| | 12 0 | 要求评价方式为两种，打分评价和评价指标，打分方式直接给学生评定成绩，评价指标方式勾选完成指标项，自动汇总成绩。 |
| | 12 1 | 签到 教师可以发起课前签到活动，签到方式应包括一键签到和限时签到两种，签到结束后可通过活动详情查看签到结果，缺勤的学生教师可以修改考勤状态 |
| | 12 2 | 投票/问卷 要求教师可以发起投票/问卷快速收集学生意见，支持教师在班课中创建题目，投票活动支持直接开始或设置结束时间，活动结束后在活动详情页面查看投票/问卷结果，统计投票/问卷每个选项的占比。 |
| | 12 3 | 学习分析 要求统计知识点学生掌握情况分析，学习分析包括两个维度知识点分析和学生分析，知识点分析统计每个试题全体学生作答正确率，并查看各学生作答详情，学生分析统计对知识点所有试题作答正确率。 |
| | 12 4 | 学习统计 要求教师可以查看学生的学习统计，每个教学活动的完成情况。可以根据一个活动任务查看所有学生的完成情况、得分率、成绩统计、答题详情。也可以查看一个学生所有学习任务的完成情况、成绩、参与度、学情报告； |
| | 12 5 | 立体教材 要求班课中设置配套立体教材，可以直接查看教材的资源列表及试题列表，方便教师和学生查找学习。 |

| | |
|---------|---|
| 12 6 | 课程 要求支持教师可查看创建的网络课程及学生可查看加入的课程，可根据课程状态进行筛选，教师可跟踪学员的学习进度，学生可在手机端完成学习任务。 |
| 12 7 | 课程信息，课程中显示课程名称、教师、学生人数、课程简介、课程目录、课程统计。 |
| 12 8 | 课程目录，按照课程结构显示章、课时，可学习该课时下的资源。 |
| 12 9 | 统计分析，课程统计需包含学习人数、完成人数、完成率、讨论总数、笔记总数、平均学习时长等，可查看课程学员的学习时长、讨论数、笔记数及加入课程、完成课程的时间。课时统计，统计每个课时学习人数、完成人数、平均时长、笔记总数。 |
| 13 0 | 学习课程，学习课程中的资源。支持播放视频、文档、仿真、图片等学习资源。支持学生进行测试和作业，测试可多次作答最后一次作答成绩为有效成绩。 |
| 13 1 | 测评批阅，教师可在手机端批阅学生的作业，客观题由系统批阅，主观题由教师批阅。 |
| 13 2 | 测评 支持在手机端进行考试和作业，教师可以在APP上发布考试/作业、批阅试卷、查看分析报告，学生可以在APP上完成考试及作业的作答并查看成绩。 |
| 13 3 | 首页 要求可以根据设置课程查看相应课程下的试卷，试卷类型分为期末试卷、期中试卷、月考试卷、随堂考试卷、作业试卷、仿真试卷，以及最新发布的试卷，点击试卷可以查看试卷详情。 |
| 13 4 | 要求学生首页查看需要完成的作业和考试，统计已经完成和未提交的作业/考试数。 |
| 13 5 | 考试 要求教师可筛选状态查看发布的考试，选择不同类型考试试卷发布考试任务，跟踪考试进度并在学生作答提交后在APP上批阅试卷，客观题系统批阅主观题有教师批阅，要求系统在发布成绩后会输出考试分析报告，分析报告分为试卷分析、试题分析、成绩单。 |
| 13 6 | 要求学生查看需要完成考试任务，已完成的考试可查看自己的考试成绩，并查看错题解析。 |
| 13 7 | 要求支持在APP中进行仿真考试，操作仿真资源进行实操考试，完成题目后系统直接给定操作评分，考试结束后输出考试得分。 |
| 13 8 | 作业 要求教师在APP中布置作业，选择作业类型试卷发布作业任务，跟踪作业完成进度并在学生作答后，批阅作业其中客观题系统批阅主观题有教师批阅，在作业任务结束后会输出分析报告，分析报告分为试卷分析、试题分析、成绩单。 |
| 13 9 | 个人中心 要求统计布置作业和考试数，并支持查看我的组卷、我的收藏、我的学生并可以修改登录密码。 |
| 14 0 | 课堂评价 要求支持教师和学生可在APP中进行课堂评价，根据教师创建的评价任务，参考评价项进行评价。根据用户角色显示待完成的评价任务，评价方式支持教师评价学生、教师评价小组、组长评价等多种评价方式，打分方式分为分数和星级两种方式。 |

| | | |
|----|-------------------------------------|--|
| | 14 1 | 教师可在APP中实时查看评价任务完成进度，任务结束后查看统计报告。 |
| | 14 2 | 投标人所选立体书城教学平台必须为已开发完成的正版软件，供应商需承担使用盗版软件或知识产权纠纷所产生的一切责任、后果。采购方不承担因侵权、盗版等产生的一切责任、后果。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 |

附表二：教学资源通用平台 是否进口：否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 1 | 建设内容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铁道交通运营管理、新能源汽车技术、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4个专业教学资源通用平台及二维动画资源，共计二维动画250个，二维交互50个，每个不超过2分钟。教学资源通用平台1套。 |
| | 2 | 技术参数要求 总体要求 为进一步推进课程改革，创设优质课程，在“三教”改革创新和提升教师能力上重点突破。本项目通过建设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铁道交通运营管理、新能源汽车技术、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4个专业配套教学资源，改革教学手段，让信息化课程助力学生课堂实训，提升学校的学生培养水平。 |
| | 3 | 应遵循的标准及规范 资源质量要求以《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相关技术规范汇编(2017年版)》《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工作手册(2019)》为依据，各类型资源质量，按各类型资源技术参数验收，不符合技术参数的不予验收。资源不允许存在版权争议，存在版权争议的不予验收。在制作过程中国家教育部门若出台新的文件、标准、规范等，按新文件、标准、规范执行。 |
| | 4 | 资源库遵循“一体化设计、结构化课程、颗粒化资源”的建构逻辑。其中，“一体化设计”是前提，资源库建设要以用户需求为导向、结合专业特点和信息化特征，完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统筹资源建设、平台设计以及共建共享机制的构建，形成整体系统的顶层设计；“结构化课程”是重点，资源库的标准化课程要纳入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覆盖专业核心课程、展现教学内容与课程体系改革成果、融入思想政治教育与创新创业教育，满足网络学习和线上线下混合教学的需要；“颗粒化资源”是基础，资源的最小单元须是独立的知识点或完整的表现素材，单体结构完整、属性标注全面，方便用户检索、学习和组课。 |
| | 5 | 动画制作要求 数字化教学资源中的模型及动画制作工具要求采用国际最为主流的软件Adobe Animate、Adobe Illustrator、Adobe Audition、Adobe Photoshop、Adobe Media Encoder、Adobe Premiere Pro及无编码学科教学动画开发工具软件开发完成。投标人需提供正版的无编码学科教学动画开发工具软件供学校老师学习并制作资源使用。 |
| | 6 | 二维动画要求 动画模板颜色统一，画面精美，具有艺术性。 |
| | 7 | 文件格式：*.mp4； |
| | 8 | 输出尺寸：1280×720（16:9）； |
| | 9 | 帧频不低于25帧/秒； |
| | 10 | 时间长度：小于2分钟； |

| | |
|----|--|
| 11 | 音频格式: *.mp3 , 立体双声道, 不低于128k; |
| 12 | 动画要能导出为符合手机播放要求的 H.264 视频格式; 可以支持手机端移动学习。 |
| 13 | 满足流畅播放要求 |
| 14 | 声音录制采用专业级话筒, 保证后期配音的录音质量。经过剪辑生成的视频必须配有外挂字幕文件, 视频和字幕文件要求按技术标准严格执行并生成相应的格式文件。 |
| 15 | 含默认标题片头; |
| 16 | 文件PC端:不超过1G, 移动端大小: 不超过100M。 |
| 17 | 二维交互要求 二维交互资源能通过以人机交互的形式, 展示知识点的操作过程, 如: 点击拾取、点击释放、拖拽等动作, 来改变资源画面展示内容或展示顺序、元素位置等 |
| 18 | 采用Adobe Animate 、 Adobe Photoshop, Adobe Media Encoder、FormatFactory等软件制作。 |
| 19 | 文件格式: *.html; |
| 20 | 不能使用任何滤镜效果 |
| 21 | 场景中, 不能出现任何图形动画补间 |
| 22 | 图片导入到交互中时, 不可CTRL+B打散 |
| 23 | 遇到需要众多元件制成的动画时, 需要转换成图片序列导入其中, 如细沙等。 |
| 24 | 声音导入时, 须外部导入, 用影片剪辑对应到相应的动画中 |
| 25 | 动画各要素制作要求 画面要求 画面尺寸: 宽度1280像素X高度720像素。 |
| 26 | 动画表现方面不能过于单调。 |
| 27 | 所有动画制作, 需按照动态分镜进行制作, 不得大面积更改动态分镜的时间和任务动作。 |
| 28 | 动画内容中用到的位图, 必须画面清晰, 不能有图像过于模糊等现象出现(特效除外)。 |
| 29 | 动画画面不能出: 错位, 组件缺损, 跳帧, 少帧, 该动的组件不动, 不该动的组件出现位移、缺少等明显漏洞。 |
| 30 | 动画内容播放过程中纯静态画面停留时间不得超过5秒。 |
| 31 | 动画内容播放过程中, 避免采用简单重复方式以保持动画播放时间, 如说话特写中, 同一抬手放手动作不断重复。 |
| 32 | 视线要有跟随, 画面自然、合理。 |
| 33 | 人物要有结构阴影和地面投影。 |
| 34 | 动画特效由团队自行创作。 |
| 35 | 人物眨眼, 口型等动作按照提供的主要人设眨眼, 口型模版中的节奏和形式制作, 可增加口型, 但要做到颜色、风格统一。 |
| 36 | 人设要求 主要角色要完全按照人设规范绘制。 |
| 37 | 其余出场人物的造型和数量可根据分镜自行发挥创作, 但风格要与主角保持统一。 |
| 38 | 背景要求 所有动画中背景需按照分镜需要来制作或使用。 |
| 39 | 为了方便背景统筹, 所有背景命名不得随意改动。 |
| 40 | 文字要求 动画内容中出现文字, 要求文字清晰。 |
| 41 | 动画内容中的文字表现不能出现多字、少字、错字、别字、实心字、乱码等情况。 |
| 42 | 制作过程中模板中的字幕不得删改, 添加。不得延长或者缩短字幕与声音的时间。严格按照模板中的字幕和声音时间制作动画。 |

| | |
|----|--|
| 43 | 声音要求 制作过程中，模板中的声音不得删改，添加，不得延长或者缩短字幕与声音的时间。严格按照模板中的字幕和声音时间制作动画。 |
| 44 | 注意按照模板中的声音对口型。 |
| 45 | 线条要求 制作中注意处理线条保证同一动画内线条粗细相等。 |
| 46 | 按照人设中规定的线条粗细制作动画，线条粗细为0.3，不得修改元件内线条粗细及画面大小，力求整体动画在线条统一。 |
| 47 | 教学资源通用平台要求 资源上传要求 支持单个资源、批量资源上传、支持超大文件上传、支持极速秒传。用户上传自己的资源并对资源信息进行编辑。上传资源时需要填写资源数据规范中的必填信息，同时指定资源对应的知识体系结构。 |
| 48 | 要求教师拥有私人资源存储权利，上传资源时默认为私有资源。 |
| 49 | 在个人中心修改资源信息后，需要经过管理员系统的严格审核，才可将资源设置为公开资源。 |
| 50 | 要求教师可将资源数据库中的教学资源进行下载操作。 |
| 51 | 资源检索 要求支持普通检索和高级检索。普通检索：可输入资源名称、上传者进行检索查询。高级检索：按照类型属性进行检索；按课程知识点、资源级别、资源媒体类型进行查询。智能搜索：按照关键字检索所有专业、课程下包含关键字名称的所有类型资源（如：仿真类、视频类、文本类等）。 |
| 52 | 资源操作：用户可以对资源下载、收藏、评论、举报、点赞、资源评级等操作。 |
| 53 | 资源浏览：要求在类型浏览场景下教师用户可以根据资源的不同格式类型（如文档、虚拟仿真、视频、音频、动画等）进行筛选，快速找到自己需要类型的资源。可以根据资源名称、上传者进行资源搜索。所有资源可以按照时间和下载量进行排序。 |
| 54 | 要求在应用类型场景下教师用户可以根据资源的不同应用类型（如课程标准、教学课件、教学设计、专业标准等）进行筛选，快速找到教学所需资源。 |
| 55 | 要求在知识点浏览场景下教师用户可以根据学校课程体系，每节课程前，进入资源库平台的相应知识点下，准备所需资源，进行备课。所有资源可以按照时间和下载量进行排序。 |
| 56 | 用户点击资源标题可以对资源进行预览，在资源预览页面，系统提供相关资源的推荐，方便用户查看相关资源，还提供热门下载的排行，为用户提供方便。 |
| 57 | 支持文档、图片、视频、音频、动画、虚拟仿真资源预览，同时可以查看资源所属的基础课程、知识点、格式、大小、浏览量、下载量、上传时间等信息。可以对视频、音频进行播放、暂停等简单操作，支持二维动画、webGL格式的三维动画的上传和播放。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

附表三：三维仿真实训课程资源 是否进口：否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 1 | 建设内容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铁道交通运营管理、新能源汽车技术、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4个专业三维仿真实训课程资源，共计三维动画100个，每个不超过2分钟,三维交互20个。 |

| | |
|----|---|
| | <p>技术参数要求</p> <p>总体要求</p> |
| 2 | <p>为进一步推进课程改革，创设优质课程，在“三教”改革创新和提升教师能力上重点突破。本项目通过建设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铁道交通运营管理、新能源汽车技术、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4个专业配套教学资源，改革教学手段，让信息化课程助力学生课堂实训，提升学校的学生培养水平。</p> |
| 3 | <p>应遵循的标准及规范</p> <p>资源质量要求以《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相关技术规范汇编(2017年版)》《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工作手册(2019)》为依据，各类型资源质量，按各类型资源技术参数验收，不符合技术参数的不予验收。资源不允许存在版权争议，存在版权争议的不予验收。在制作过程中国家教育部门若出台新的文件、标准、规范等，按新文件、标准、规范执行。</p> |
| 4 | <p>资源库遵循“一体化设计、结构化课程、颗粒化资源”的建构逻辑。其中，“一体化设计”是前提，资源库建设要以用户需求为导向、结合专业特点和信息化特征，完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统筹资源建设、平台设计以及共建共享机制的构建，形成整体系统的顶层设计；“结构化课程”是重点，资源库的标准化课程要纳入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覆盖专业核心课程、展现教学内容与课程体系改革成果、融入思想政治教育与创新创业教育，满足网络学习和线上线下混合教学的需要；“颗粒化资源”是基础，资源的最小单元须是独立的知识点或完整的表现素材，单体结构完整、属性标注全面，方便用户检索、学习和组课。</p> |
| 5 | <p>三维动画制作要求</p> <p>三维模型及动画制作工具要求采用国际最为主流的三维软件3dmax、Maya、Lightwave;</p> |
| 6 | <p>三维动画材质使用统一为 Standard 标准，材质 shader 接近真实效果；贴图尺寸宽高均不低于1024×1024。贴图格式根据动画内容为 TGA, JPG 或 PNG 中的一种；贴图与材质命名不能出现中文；模型 UV 使用 UVW 包裹修改命令进行编辑；</p> |
| 7 | <p>声音录制采用专业级话筒，保证后期配音的录音质量。经过剪辑生成的视频必须配有外挂字幕文件，视频和字幕文件要求按技术标准严格执行并生成相应的格式文件；</p> |
| 8 | <p>文件格式：*.mp4；</p> |
| 9 | <p>输出尺寸：1280×720（16:9）；</p> |
| 10 | <p>帧频不低于25帧/秒；</p> |
| 11 | <p>时间长度：小于1分钟；</p> |
| 12 | <p>音频格式：*.mp3，立体双声道；</p> |
| 13 | <p>含背景音乐；</p> |
| 14 | <p>含专业级配音；</p> |
| 15 | <p>含解说字幕；</p> |
| 16 | <p>含默认标题片头；</p> |
| 17 | <p>文件PC端:不超过1G，移动端大小：不超过100M。</p> |
| 18 | <p>动画各要素制作要求 画面要求 画面尺寸：宽度1280像素X高度720像素。</p> |
| 19 | <p>动画表现方面不能过于单调。</p> |
| 20 | <p>所有动画制作，需按照动态分镜进行制作，不得大面积更改动态分镜的时间和任务动作。</p> |
| 21 | <p>动画内容中用到的位图，必须画面清晰，不能有图像过于模糊等现象出现（特效除外）。</p> |
| 22 | <p>动画画面不能出：错位，组件缺损，跳帧，少帧，该动的组件不动，不该动的组件出现位移、缺少等明显漏洞。</p> |
| 23 | <p>动画内容播放过程中纯静态画面停留时间不得超过5秒。</p> |

| | |
|----|---|
| 24 | 动画内容播放过程中，避免采用简单重复方式以保持动画播放时间，如说话特写中，同一抬手放手动作不断重复。 |
| 25 | 视线要有跟随，画面自然、合理。 |
| 26 | 人物要有结构阴影和地面投影。 |
| 27 | 动画特效由团队自行创作。 |
| 28 | 人物眨眼，口型等动作按照提供的主要人设眨眼，口型模版中的节奏和形式制作，可增加口型，但要做到颜色、风格统一。 |
| 29 | 人设要求 主要角色要完全按照人设规范绘制。 |
| 30 | 其余出场人物的造型和数量可根据分镜自行发挥创作，但风格要与主角保持统一。 |
| 31 | 背景要求 所有动画中背景需按照分镜需要来制作或使用。 |
| 32 | 为了方便背景统筹，所有背景命名不得随意改动。 |
| 33 | 文字要求 动画内容中出现文字，要求文字清晰。 |
| 34 | 动画内容中的文字表现不能出现多字、少字、错字、别字、实心字、乱码等情况。 |
| 35 | 制作过程中模板中的字幕不得删改，添加。不得延长或者缩短字幕与声音的时间。严格按照模板中的字幕和声音时间制作动画。 |
| 36 | 声音要求 注意按照模板中的声音对口型。 |
| 37 | 线条要求 制作中注意处理线条保证同一动画内线条粗细相等。 |
| 38 | 按照人设中规定的线条粗细制作动画，线条粗细为0.3，不得修改元件内线条粗细及画面大小，力求整体动画在线条统一。 |
| 39 | 三维交互制作要求 基础交互要求： 仿真资源启动后，自动加载3D模型资源，并显示3D模型默认状态。 |
| 40 | 通过鼠标右键按下拖动（移动端触屏单指滑动）进行视角720度旋转。 |
| 41 | 通过鼠标滑轮滚动（移动端触屏双指滑动）进行视角推拉缩放。 |
| 42 | 通过鼠标中键按下拖动（移动端触屏三指滑动）进行视角平移。 |
| 43 | 通过鼠标左键单击（移动端触屏单指点击）进行界面交互。 |
| 44 | 透视视图要求： 3D区域视角切换为透视渲染算法（近大远小），模拟人眼视觉。 |
| 45 | 正交视图要求： 3D区域视角切换为正交渲染算法（深度不影响模型大小），方便尺寸、位置对应关系查看。 |
| 46 | VR视图（移动端）要求： 3D区域分为左右两个画面，模拟人眼视觉差实现VR立体视觉。开启后将移动设备放置在VR盒子中，上下左右旋转，进行720度查看。 |
| 47 | 结构剖切要求： 显示剖切界面，对当前3D区域模型进行延X轴、Y轴、Z轴分别进行单方向剖切，并通过图形技术自动封闭截面。 |
| 48 | 结构展示要求： 显示结构展示界面，包含当前模型全部结构名称按钮。点击名称按钮，3D区域高亮显示相应模型，并将其他模型半透明处理。包含爆炸进度条，通过拖拽呈现爆炸视图。 |

| | |
|----|---|
| 49 | 结构认知要求：显示结构认知名称栏，并显示模型对应连线，点击选择名称拖拽到相应的连线处放置，并判断是否匹配，匹配名称文字变绿，不匹配名称文字变红。 |
| 50 | 动画播放要求：显示动画列表，点击相应的动画按钮，3D模型开始播放动画（动画可配置相应的文字和配音），同时显示动画进度随时调整。 |
| 51 | 拆装实训要求：显示拆装零件箱，在3D区域点击可拆装零件即可使之变为游离状态，并可通过零件箱回收按钮回收游离零件。点击零件箱里的零件可拾取相应零件，拖动并放置在相应的位置进行安装。安装拆卸条件为逻辑条件，安装拆卸过程为自由拆装，随时可进行逆向操作。 |
| 52 | 施工实施要求：显示步骤列表和工具箱，根据当前任务选择相应的工具，并点击当前操作位置进行步骤操作。信息栏显示步骤提示，并高亮提示工具和操作位置。每个步骤设置默认视角，步骤跳转时可自动跟进操作位置。全部步骤可跳，最后一部操作完成显示“任务完成”。 |
| 53 | 刷新复位要求：恢复默认视图，清空3D和界面交互痕迹，显示3D模型默认状态。 |
| 54 | 操作帮助要求：显示基础交互方式。 |
| 55 | 需提供新能源汽车驱动桥整体驱动系统模型，可通过Web端、移动端进行3D模型交互。需提供正交视图、透视视图、VR视图（移动端）三种视图切换功能。需要提供XYZ三轴剖切功能。需要提供模型展示功能，至少包含：驱动电动机转子、右半轴、左半轴、驱动桥差速器、驱动电动机空心轴、车轮。包含根据纵向结构关系进行的爆炸视图。（需提供截图证明） |
| 56 | 需提供新能源汽车轮毂电动机机构模型，可通过Web端、移动端进行3D模型交互。需提供正交视图、透视视图、VR视图（移动端）三种视图切换功能。需要提供XYZ三轴剖切功能。需要提供模型展示功能，至少包含：悬架、定子、齿圈、轴承端盖、中间右壳、转子、轴承、转子轴、太阳轮轴、制动盘、外侧轴承端盖、轮毂、右壳体、太阳轮套筒、行星轮轴、行星架右、太阳轮、行星轮、轮胎。包含根据纵向结构关系进行的爆炸视图。（需提供截图证明） |
| 57 | 需提供汽车摩擦离合器整体模型，可通过Web端、移动端进行3D模型交互。需提供正交视图、透视视图、VR视图（移动端）三种视图切换功能。需要提供XYZ三轴剖切功能。 |
| 58 | 需要提供模型展示功能，至少包含：飞轮、压紧弹簧、分离杠杆、离合器盖、从动盘、压盘、输入轴及齿轮、分离轴承。包含根据纵向结构关系进行的爆炸视图。需要提供拆装实训功能。需要包含零件箱，包含飞轮、压紧弹簧、分离杠杆、离合器盖、从动盘、压盘、输入轴及齿轮、分离轴承等零件，同时标记数量，游离零件可通过回收按钮进行回收。使用逻辑关系拆装，拆装过程随时可逆。（需提供截图证明） |
| 59 | 需要提供隧道中隔壁开挖法场景3D模型，可通过Web端、移动端进行3D模型交互。 |
| 60 | 需提供正交视图、透视视图、VR视图（移动端）三种视图切换功能。需要提供施工实训功能，至少包含以下步骤：洞口边仰坡防护，超前支护，CD发挖掘施工。其中每次挖掘至少包含以下主要步骤：初喷混凝土、打孔并安装锚杆、安装钢筋网、安装支护钢梁。（需提供截图证明） |
| 61 | 需要提供6种隧道传统洞门3D模型，可通过Web端、移动端进行3D模型交互。 |
| 62 | 需提供正交视图、透视视图、VR视图（移动端）三种视图切换功能。需要提供模型认知功能，至少包含：柱式洞门、环框式洞门、端墙式洞门、翼墙式洞门、台阶式洞门、斜交式洞门，并提供3D模型和正确名称的认识交互功能。正确匹配显示绿色文字、错误匹配显示红色文字。（需提供截图证明） |
| 63 | 需要提供HXN5机车3D模型，可通过Web端、移动端进行3D模型交互。 |

| | |
|----|--|
| 64 | 需提供正交视图、透视视图、VR视图（移动端）三种视图切换功能。需要提供XYZ三轴剖切功能。需要提供结构展示功能，至少包含：GEVO柴油机室、前双翼分体式散热室、前转向架、卫生间、双向单司机室、发电机室、后双翼分体式散热室、后转向架、牵引电机通风机、电气设备室、蓄电池、车体、车体地板、车体底架、辅助室通风机等结构。（需提供截图证明） |
| 65 | 如果有LOGO，放置在画面左上角； |
| 66 | 模型中每个单一可见零部件的中心点要在该零部件的物理中心位置（如果模型需要运动则以运动轴心优先）； |
| 67 | 模型的中心点在该模型的中心位置（如果模型需要运动则以运动轴心优先）； |
| 68 | 需要高亮显示交互的模型按照要求对需要高亮显示的零部件进行重新命名； |
| 69 | 模型内置交互动画符合运动规律； |
| 70 | 输出资源格式：*.assetbundle类型存储（适用于PC和移动端）；*.android；*.ios；*.ebgl |
| 71 | 需要二次处理资源格式：*.fbx;*.step等（资源平台方提供技术支持）； |
| 72 | 模型大小：4M以内(基于PAD)（经测试超过5M,加载速度变慢）； |
| 73 | 模型面数：7万面以内（基于PAD）（经测试大于7万面，缓存时间超过1s） |
| 74 | 模型不得有丢面、反面，光滑组不匹配导致黑纹，棱角明显等问题； |
| 75 | 如果交互中有动画，要在有关键帧的帧节点对场景中的所有部件都加上关键帧，在动画分割后的子动画的首末帧也要全部打上关键帧； |
| 76 | Unity中的视口比例，当导入模型，在Game窗口预览调整模型的比例适配摄像机的视口使模型在屏幕中处在合适的大小比例（模型占屏幕的2/3为宜）。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

注：付款方式：适合首付制的项目，采购人对中小企业的首付款比例为合同总额的50%以上（含），对小微企业首付款比例为合同总额的70%以上（含）。

附表中说明内容重申：标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如果没有打“★”号条款，则所有条款均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3.其他要求：

3.1供应商须提供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货物，否则不能成为中标供应商。

3.2涉及政府强制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的，供应商所报产品必须符合国家的规定要求，否则不能成为中标供应商。

3.3本次采购为“交钥匙”项目，供应商须提供符合要求的货物并负责验收。

3.4供应商负责提供相关技术资料及日常使用、维护保养培训。

3.5供应商承担项目中所需要的全部材料、配件和各类费用，负责办理与本项目相关的各类手续。

3.6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包装应符合绿色包装要求，具体按照《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执行。

3.7供应商在报价中须包括以上全部费用。

第五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标准格式的《资格承诺函》。

3.信用记录查询

(1)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 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3) 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4.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无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如存在这两项记录的，递交响应文件时须一并上传有效的原做出决定部门认定其行为属于非严重或非重大违法行为的证明材料原件，涉及较大数额罚款的，按照财库[2022]3号文件执行。

5.本次采购为“交钥匙”项目，供应商须提供符合要求的产品或服务，制造或服务应符合中国相关技术标准，并负责免费送货、安装、调试，直至验收。

6.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包装应符合绿色包装要求，具体按照《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执行。

7.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六章 评审

一、评审要求

1. 评标方法

智慧交通技术与运营管理专业群立体书城教学平台（高水平）：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 评标原则

2.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 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 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3. 评标委员会

3.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 澄清

4.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3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4.5 澄清内容将构成投标（响应）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

5. 评标

5.1 招标方根据招标项目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对具备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5.1.1 中标原则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

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2) 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3)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排序原则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4) 出现并列情况，按照以下顺序确定最终排序：

①大学生创办的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需提供相应查询网站的登录名和密码)，排序在前；

②评标小组按照响应文件中的技术指标、服务方案优劣确定候选供应商排序(如不能确定优劣，评委会需出具书面说明)

；

③评委实名投票确定候选供应商排序，得票多者排序在前。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上述规定处理。

(5) 出现以下情况者不给分：

①未按详细评标要求提供有效的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或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的；

②详细评标要求提供而投标文件中没有提供加盖公章的资质证书或证明材料扫描件的。

5.2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5.2.1 从评标开始直到授予供应商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和比较供应商的有关资料以及招标意向等，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5.2.2 在评标期间，供应商企图影响评标方向的任何活动，将导致报价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 投标无效的情形

6.1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6.2 投标(响应)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6.3 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6.4 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6.5 投标(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6 要求投标时上传资格证明文件及材料原件，投标人未按规定上传的；

6.7 如投标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无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的；

6.8 投标有效期短于本文件规定期限的；

6.9 采用弄虚作假等欺诈行为投标的；

6.10 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7.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7.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7.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7.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说明：在项目评标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

8.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 8.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8.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8.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8.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
- 8.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 8.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9. 废标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 9.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
- 9.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9.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 9.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10. 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标。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参照中标原则的要求）

11. 其他说明事项

若出现供应商因在投标客户端中对应答点标记错误，导致评审专家无法进行正常查阅的，视为投标文件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该部分要求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二、 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 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如所投设备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产品范围的，供应商须提供（上传）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否则其投标文件无效。

2. 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合同包1（智慧交通技术与运营管理专业群立体书城教学平台（高水平））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 | | |

3. 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 3.1 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 （1）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投标人属于小微企业的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投标人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点击“小微企业名录”（<http://xwqy.gsxt.gov.cn/>）对投标人和核心设备制造商进行搜索、查询，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

3.4《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不可修改），未提供、未盖章或填写内容与相关材料不符的不予价格扣除。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1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资格性审查表）

1.2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符合性审查表）

1.3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报价审查

2.1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4.核心产品同品牌审查

4.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排序原则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4.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排序原则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上述规定处理。

5.详细评审

表一 资格性审查表

合同包1（智慧交通技术与运营管理专业群立体书城教学平台（高水平））

| | |
|---|---|
| <p>（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p> |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
| <p>（二）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规定的情形。</p> |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
| <p>（三）承诺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裁判文书网”、“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等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
| <p>（四）承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等合法渠道，可查证法定代表人和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p> |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

| | |
|--|---|
| （五）承诺通过合法渠道，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可查证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第八条“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规定的情形。 |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提供标准格式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不提供） |
|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供应商须提交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合同包1（智慧交通技术与运营管理专业群立体书城教学平台（高水平））

| | |
|-------------|---|
| 投标承诺书 | 提供标准格式的“投标承诺书”并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即：格式一） |
| 投标报价 | 报价（包括分项报价和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不得缺项、漏项。 |
|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投标承诺书。 |
| 主要商务条款 | 提供标准格式的“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
| 联合体投标 | 非联合体投标不提供 |
|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 项目经办人按照具体情况进行调整。1.如所投标的为货物类项目：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2.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货物或工程量清单施工材料中，所投设备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产品范围的（如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供应商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文件无效。 |
| 其他要求 | 其他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情形 |

表三详细评审表：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提供投标文件应按照以下格式及要求进行编制，且不少于以下内容。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编号：**[230101]HC[GK]20230071**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格式一：

投标承诺书

采购单位、哈尔滨市政府采购中心：

1.按照已收到的 项目（项目编号： ）招标文件要求，经我方（投标人名称）认真研究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和其它有关要求后，我方愿按上述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进行投标。我方完全接受本次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要求，并承诺在中标后执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全部要求，并履行我方的全部义务。我方的最终报价为总承包价，保证不以任何理由增加报价。

2.我方同意招标文件关于投标有效期的所有规定。

3.我方郑重声明：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内容全部真实有效。如经查实提供的内容、进行承诺的事项存在虚假，我方自愿接受有关处罚，及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4.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5.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另外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6.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相关要求、规定进行合同签订，并严格执行和承担协议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我单位如果存在下列情形的，愿意承担取消中标资格、接受有关监督部门处罚等后果：

- （1）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2）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3）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相关要求签订合同；
- （4）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5）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和中标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 （7）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电子函件：

投标人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投标人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加盖名章）

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加盖名章）

年 月 日

格式二：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承诺函》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类型为企业的，承诺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等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合作制”、“集体所有制”、“联营”、“合伙企业”、“其他”等法人企业或合伙企业。

2.“登记状态”为“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3.“经营期限”不早于投标截止日期，或长期有效。

供应商类型为事业单位或团体组织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类型”为“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

2.“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有效期”不早于投标截止日期。

供应商类型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执业状态”为“正常”。

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承诺满足《民法典》第二章、第六章、第八章相关条款的规定，可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通过“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等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未被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可提供相关设备和人员清单，以及辅助证明材料。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承诺在纳税所在地的税务机关可查证的信息为:

- 1.不存在欠税信息。
- 2.不存在重大税收违法。
- 3.不属于纳税“非正常户”(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不适用本条)。

(五) 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通过“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或政府有关部门等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未被列入“社会保险领域严重失信人名单”。

2.缴纳社保的人数和金额,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均须依法缴纳。(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不适用本条)

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承诺可提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且无不良记录。

(六)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需承诺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等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

2.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警告和较大金额罚款(二百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

3.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等行政处罚。

4.虽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

二、符合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条件:

(一)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规定的情形。

(二) 承诺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gov.cn)等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 承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等合法渠道,可查证法定代表人和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四)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可查证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第八条“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规定的情形。

我方对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负责,授权并配合采购人所在同级财政部门及其委托机构,对上述承诺事项进行查证。如不属实,属于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情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接受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行政处罚。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日期:

格式三: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加盖名章）

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加盖名章）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国徽面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人像面 |
|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国徽面 |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人像面 |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四：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可以完全满足本次采购项目的**所有主要商务条款要求**（如标的提供的时间、标的提供的地点、投标有效期、采购资金支付、验收要求、履约保证金等）。若有不符合或未按承诺履行的，后果和责任自负。

如有优于招标文件主要商务要求的请在此承诺书中说明。

具体优于内容（如标的提供的时间、地点，质保期等）。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五：（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备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横线或括号内的提示内容部分，供应商须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完整，如有漏项视为未提交《中小企

业声明函》；

格式六：（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监狱企业声明函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七：（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格式八：

分项报价明细表（网上开评标可不填写）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内容为准。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的以招标文件为准，分项报价明细表需到客户端填写。

格式九：（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加盖名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加盖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十：

(未要求可不填写)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十一：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未要求可不填写)

| 序号 | 姓名 | 本项目拟任职务 | 学历 | 职称或执业资格 | 身份证号 | 联系电话 |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人员证书。

注：

- 1.本项目拟任职务处应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联系人、项目服务人员或技术人员等。
- 2.如投标人中标，须按本表承诺人员操作，不得随意更换。

格式十二：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未要求可不填写)

| 序号 | 使用单位 | 业绩名称 | 合同总价 | 签订时间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 | | | | |

投标人根据上述业绩情况上传服务合同扫描件。

格式十三：

各类证明材料 (未要求可不填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十四：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本单位郑重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如声明不实，我单位自愿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

特此声明。

投标人 (加盖公章)：
日期：

格式十五： (工程类项目可不填写或不提供)

技术偏离表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招标技术要求 | 投标人提供响应内容 | 偏离程度 | 备注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招标技术要求 | | 投标人提供响应内容 | 偏离程度 | 备注 |
|-------|------|--------|-------|-----------|------|----|
| 1 | | ★ | 1.1 | | | |
| | | | 1.2 | | | |
| | | | | | | |
| 2 | | ★ | 2.1 | | | |
| | | | 2.2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人提供响应内容”处内容，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偏离程度”处可填写满足、响应或正偏离、负偏离。

3.佐证文件名称及所在页码：系指能为投标产品提供技术参数佐证或进一步提供证据的文件、资料名称及相关佐证参数所在页码。如直接复制招标文件要求的参数但与佐证材料不符的，为无效投标。

4.上表中“招标技术要求”应详细填写招标要求。